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广东·深圳

二〇二二年七月

##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1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	3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5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1
关于终止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	1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20

#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及《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本次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并办理签到手续。股东签到时，应出示相关有效证件。

在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终止登记。未签到登记、参会资格未得到确认的股东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发言应举手示意，经大会主持人许可之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议的议案内容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八、对股东和股东代理人提出的问题，由主持人指定的相关人员作出答复或者说明。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消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九、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投票表决时，应当按表决票中每项提案的表决要求填写并表示意见。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十、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须现场推举监票人、计票人。股东的表决票由股东代表和监事代表以及见证律师参加清点。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二、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等有关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六、特别提示：新冠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遵守并配合当地政府和公司新冠疫情防控的相关安排，确保个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需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相关检查，检查通过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方可进入会议现场参会，请予配合。

#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7 月 20 日 14 点 30 分
- 二、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朗山路 7 号中航工业南航大厦 5 楼会议室
- 三、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建德先生
- 五、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六、网络投票系统及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2 年 7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2 年 7 月 20 日）的 9:15-15:00。
- 七、会议程序：
  - （一）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登记，领取会议资料；
  - （二）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 （五）宣读、审议议案：
    -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6、《关于终止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 7.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7.01、《关于选举刘建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7.02、《关于选举赵坤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7.03、《关于选举贾承晖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1、《关于选举关天鹄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2、《关于选举谭立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00、《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9.01、《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9.02、《关于选举李红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六)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 (七)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会议结束。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根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75,534,232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0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5,534,232 元，转增 30,213,693 股。2022 年 6 月 9 日，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75,534,232 股增加至 105,747,925 股，注册资本由 75,534,232 元增加至 105,747,925 元。

鉴于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及《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0 日

## 议案二：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在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的同时，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0 日

### 议案三：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在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的同时，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0 日

## 议案四：

###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在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的同时，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20 日

## 议案五：

###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独立董事为公司规范运作、内部体系建设和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结合公司目前经营规模、实际状况，并参照同地区、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并提议，拟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从原来的每人每年税前 5 万元调整为每人每年税前 10 万元，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完成换届之日起开始执行，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0 日

## 议案六：

### 关于终止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当前宏观经济状况、市场环境变化，以及股价波动情况较公司 2021 年初推出激励计划时发生较大变化；同时考虑公司 2021 年度受最终客户年度采购计划影响，营业收入或净利润未达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归属期业绩考核目标，公司达成激励计划设定的后续业绩考核目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继续实施本次激励计划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为充分落实对员工的有效激励，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从公司长远发展和员工切身利益出发，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决定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与之相关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配套文件一并终止。

公司本次终止激励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于业绩考核不达标及与激励对象离职相关的股份支付费用不予确认，最终股份支付费用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此外，本次激励计划的终止不涉及回购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骨干的勤勉尽职。

公司将继续通过优化薪酬体系、完善绩效考核制度等方式来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以及核心骨干等员工的积极性。此外，公司将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择机推出有效的激励计划，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终止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2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0 日

## 议案七: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 2022 年 7 月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刘建德先生、赵坤先生、贾承晖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下共有 3 项子议案,请各位股东对下列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 7.01、《关于选举刘建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7.02、《关于选举赵坤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7.03、《关于选举贾承晖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0 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建德**，男，1976年生，本科学历，专业背景为真空技术、电子信息工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8年7月至2000年3月，任深圳亨达莱真空技术工程公司总经理办公室总裁助理；2000年4月至2001年5月，任深圳奥沃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研发部项目经理；2001年6月至2004年11月，任深圳市盛博科技嵌入式计算机有限公司销售部华南市场经理；2004年12月至2005年9月，任深圳市科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10月至2016年6月，任深圳市科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此外，刘建德先生2017年2月至今，任深圳高芯思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负责人。

刘建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0,113,74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7.93%，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建德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赵坤**，男，1976年生，本科学历，专业背景为计算机及应用，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8年7月至1999年7月，任南方通信（惠州）实业有限公司研发部软件开发工程师；1999年8月至2002年8月，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接入网产品部项目经理；2002年9月至2010年4月，任深圳市新格林耐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宽带应用产品部产品开发经理；2010年5月至2015年11月，任华美优科网络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无线研发部软件开发经理；2015年12月至2016年6月，任深圳市科思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二部部长；2016年7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董事，历任公司研发二部部长、第一研发中心副总监；2022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

赵坤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贾承晖**，男，1985 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专业背景为计算机软件，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 TCL 通讯（深圳）有限公司软件部团队负责人；2015 年 4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深圳市万普拉斯科技有限公司软件部高级软件工程师；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深圳市科思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一部下属软件部软件工程师；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深圳市诺威达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软件工程师；2017 年 4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公司研发一部下属软件部软件工程师；2019 年 8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公司第一研发中心软件一部部长；202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智能化事业部总经理。

贾承晖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议案八：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 2022 年 7 月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关天鹅先生、谭立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下共有 2 项子议案，请各位股东对下列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8.01、《关于选举关天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02、《关于选举谭立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0 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关天鹅**，男，1958年生，本科学历，专业背景为会计，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年7月至1991年7月，任罗定市职业中学财务会计科教师；1991年7月至1993年9月，任罗定市经济委员会计划财务科副科长；1993年9月至1998年9月，任顺德市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注册会计师；1998年9月至2014年11月，任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14年11月至2015年6月，任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助理；2015年6月至今，任佛山市中正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注册会计师。2020年11月12日起至今，担任广东宏石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7月14日起至今，担任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7月20日起至，今担任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2月22日起至今，担任广东顺控城投置业有限公司(国有企业,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关天鹅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谭立亮**，男，1982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专业背景为法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3年7月至2015年8月，任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法制科四级警员；2015年9月至今，任广东华商（龙岗）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

谭立亮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

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议案九：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于 2022 年 7 月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提名李岩先生、李红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下共有 2 项子议案，请各位股东对下列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9.01、《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9.02、《关于选举李红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以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20 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岩**，男，1986 年生，本科学历，专业背景为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7 年 6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富士康群创光电事业群研发工程师；2008 年 9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深圳市科思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硬件工程师和项目经理；2016 年 8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公司总经办总经理助理；202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办总经理助理兼技术中心总经理。

李岩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红波**，男，1982 年生，本科学历，专业背景为通信工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6 年 12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9 年 9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深圳市新格林耐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1 年 6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深圳市源拓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光通信研发软件负责人；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11 月，自主创业；2015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2 月，历任公司软件工程师、软件二部部长；202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装备事业部副总经理。

李红波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